

元氏检方:全面履职 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

文/王莉花 张倩青 图/齐玉涛

在刚刚过去的2018年度,元氏县人民检察院在元氏县委和石家庄市人民检察院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效监督下,在县政府、县政协和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检察工作,全面履行检察职能,各项检察工作取得新进展。

彰显政治高站位 大力加强检察队伍建设

着力加强思想政治建设。2018年,元氏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张利刚和院党组一班人按照全市、全省检察长会议工作部署,以开展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学习、宪法精准学习等专题教育活动为主线,在全院开展讲政治、守规矩,讲学习、勤思考,讲团结、做表率,讲责任、敢担当,转作风、抓落实活动,使全院检察人员理想信念进一步坚定,精神面貌明显改观,执行力和战斗力进一步增强。

大力推进检察人员教育培训工作。坚持经常组织全员参加中检院院学习培训、河北省网络教育培训,以及河北省检察官学院等地的专题教育培训,全员轮训一遍。积极鼓励符合条件的检察人员参加在职继续教育,严格落实年度业务培训计划。

认真抓好检察督查工作。由纪检、政治处、办公室等相关部门组成联合督查组,对各项制度和纪律禁令的遵守情况进行不定期检查,对办公用房、涉案款物扣押和公务用车进行专项清理检查,对于发现的问题苗头坚决予以纠正,并制定整改措施,明确了管理责任。对检察人员严格工作纪律和检察职业道德实现教育常态化,时刻保持维护检察人员良好职业形象。

完善监督机制 确保检察权依法规范运行

强化外部监督制约机制。元氏县检察院党组始终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重点工作、重大安排、重大事项及时向党委报告,多次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视察工作,认真听取他们对检察工作的意见建议。积极与公安机关、人民法院形成既有监督制约又有支持配合的良性司法合作关系;自觉接受人民群众和新闻舆论监督,不断提高司法公信力,让检察工作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的愿望和要求。

完善内部监督制约机制。坚持重大案件检察委员会集体研究决定,认真执行检务公开;充分发挥案件管理机构作用,统一负责案件受理、流转、流程监控、扣押冻结款物监督、法律文书监管、办案质量评查和业务统计分析工作。确保所有法律监督活动严格按照法定程序进行,实现平和、理性、文明、规范执法。

严厉打击犯罪 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依法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元氏县检察院始终把建设平安元氏摆在重要位置,把打击严重暴力犯罪、“两抢一盗”犯罪、涉众型犯罪、传销、电信诈骗、多发侵财犯罪作为重点,施重拳,壮声威,促进治安形势不断好转。该院与县监委、法院、公安等机关和部门密切配合,深入推进破坏环境资源、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专项立案监督、生态环境司法保护等专项行动。2018年共受理各类提请批准逮捕案件149件231人,其中批准逮捕110件156人,不批准逮捕63人,报请市院延期4件5人。受理移送审查起诉案件224件336人,提起公诉172件250人,报送市院3件4人,收到法院生效判决136件221人。

加强立案监督和侦查活动监督。对立案不立、有罪不究、以罚代刑和该立案而不立案、违法插手经济纠纷等行为,依法监督纠正。对提请审查批准和移送审查起诉案件严格把关,既防止打击不力放纵犯罪,又注重维护犯罪嫌疑人的合法权益。该院侦监部门办理公安机关立案监督案件3件4人,其中监督立案1件2人,监督撤案1件1人,纠正违法1件1人,追加起诉2件2人,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5份。

完善对审判活动的监督。一是加强刑事审判监督。坚持程序与实体并重,对庭审活动中存在的程序违法,及时提出纠正意见。坚持检察长列席审委会、量刑建议等制度,依法监督和制约法院的自由裁量权。二是加强民事行政检察监督。严格执行修改后的《民事诉讼法》,不断提升民事行政检察监督的能力。2018年共协办二审抗诉案件5件,督促履职12件,支持起诉4件。

强化刑罚执行和监管活动监督。元氏县检察院坚持驻所和社区巡回检察相结合,维护监管安全和刑罚的正确实施。共组织参与看守所安全大检查4次,办结羁押必要性审查10件,协助市院办理死刑临场监督案件3件,与在押人员谈话82次,纠正监管活动违法15件,提出检察建议15件,认真开展各项专项检察活动。

加强宣传抓综治 全面服务工作大局

在过去的2018年度,元氏县检察院紧紧围绕石家庄市检察院统一部署,充



资讯图片:元氏县委主管政法工作的领导同志与县政法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在宣传检察公益诉讼工作。

分发挥检察职能,实现了检察工作与服务大局的同频共振。

积极参与社会治理。以精细化管理为抓手,以争先创优为动力,以建立优秀青少年维权岗为目标,抓规范、抓深化、抓质量,以办案工作要细心、解决困难要耐心、对待未成年人要有爱心为标准,努力夯实检察机关对外窗口工作基础,大胆创新工作内容,着力履行未成年人检察工作职责。充分发挥“法治副校长”“青少年维权岗”作用,检察长张利刚和副检察长周文正、张新桥、高志刚等班子成员担任包联学校法治副校长,带头组织“法治进校园”巡讲活动,进入中小学校园进行法治授课15次。向工商、教育相关部门发出清查有毒“水晶泥”等检察建议,这些举措有力促进了中小学生学习健康成长,净化了校园周边环境,维护了未成年人的权益。

积极化解社会矛盾。元氏县检察院积极抓好综合治理工作,认真贯彻《信访条例》,严格落实首办责任制、检察长接待、领导包案等制度。将所有案件纳入执法办案风险评估预警范围,依法办案、文明办案、规范办案,防止办案瑕疵引发涉检信访。该院上下注重将释法说理、化解矛盾、服判息诉的意识融入到执法办案全过程,积极稳妥地化解社会矛盾。2018年共接待群众法律咨询210人次,依法受理并妥善处理数起涉法涉诉信访案件。

围绕工作大局 创新服务载体

充分发挥“两法衔接”信息共享平台作用。通过“两法衔接”平台,进一步加强行政处罚案件的监督力度。2018年以来,“两法衔接”信息平台各联网单位共录入行政处罚案件446件,其中安监局22件、工商局115件、国土局7件、交通局85件、烟草局119件、水务局10件、质监局11件、发改局37件、环保局40件,元氏县检察院依托该平台的运行,坚决纠正有案不立、有案不移、以罚代刑等问题。

顺应信息时代发展潮流,加快智慧检务建设。元氏县检察院以服务和保障检察工作大局为目标,在电子检务工程网络部署的强有力支撑下,建成了远程庭审、检务通综合办公APP、智能访客门禁、检委会子系统智能网络化系统。根据上级检察院统一规划部署,元氏县检察院公益诉讼监督平台、公益诉讼随手拍和改造原警务区为刑事办案区等工作也已全部完工。智能语音识别系统已纳入该院2019年重点项目。

打造亮点工作 创新发展动力

合力共赢,积极推动公益诉讼。检



资讯图片:元氏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张利刚以法治副校长身份为学生们宣讲宪法。

察公益诉讼开展以来,元氏县检察院党组多次专题研究推进公益诉讼工作,加强依法行政监督,将公益诉讼作为重点工作来抓,加大对履行检察工作的人力、物力、财力投入,充分发挥评优晋级、绩效奖金等激励约束机制的作用,极大地激发了检察人员的办案热情。领导带头、全员出动,认真挖掘线索,2018年以来,该院立案103件,其中102件为行政公益诉讼案件,1件为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发出检察建议99件,采纳率及整改率接近百分之百。

强化措施,全面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元氏县检察院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上级检察院重大部署,迅速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依法严惩黑恶势力违法犯罪,持续发力,不间断地开展“大扫除”,满足人民群众对平安生活、美好生活的向往。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元氏县检察院积极发动和依靠群众,拓宽线索收集渠道,加大对黑恶势力深挖彻查的打击力度,不断提高主动打击、深度打击、精准打击的能力和水平。截至目前,该院共受理涉黑涉恶案件6件26人,其中批准逮捕6件25人。

发挥网络信息宣传作用,让检察权在阳光下运行。元氏县检察院坚持深化检务公开,及时更新门户网站和官方微博、微信,同时在主流媒体上加大检察宣传工作,使检务公开达到全覆盖、无盲点。该院积极推进电子检务工程,以打造司法办案、检察办公、队伍管理、检务保障、检察决策支持、检务公开和服务“六大平台”为重点,确保检察权在阳光下运行。

2018年,该院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自觉把检察工作放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中谋划和推进,积极探索社会进步对检察工作的需求,实施检

察工作创新,使检察工作紧贴主题,与全县大局工作同步,有力地推动了各项检察工作的发展。

新的一年 元氏检察工作再发力

“进入崭新的2019年,我们将更加坚定不移地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总要求,努力为县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司法保障。”元氏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张利刚郑重表示。

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社会矛盾化解。将进一步充分发挥批捕、起诉职能作用,坚决持续严厉打击危害社会安定的黑恶势力等严重刑事犯罪,深入开展各类严打整治斗争,推进全县社会治安稳定建设。努力提高运用刑事政策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能力和水平。

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为本县发展大局保驾护航。将更加准确把握同级党委强势推进改革攻坚、突出创新驱动、统筹城乡发展和“南部新城、经济强县、美丽元氏”的目标和要求,适时找准检察服务保障大局的切入点,及时出台服务大局新措施,发挥防控犯罪、打击犯罪、监督执法、服务发展等职能作用,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和文明建设提升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强化对诉讼活动的监督,着力维护司法公正。将进一步加大对执法司法不公问题的法律监督,以及对侦查、审判和刑事执行活动的法律监督。完善法律监督机制,落实检察改革措施,深化检务公开,切实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司法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顺应科技发展潮流,加快智慧检务建设。在新的一年里,继续把电子检务工程作为检察工作长远发展的“龙头”来抓,实现从建用并举向以用促建、应用为主的战略目标转型,推进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和深度应用,以业务需求为牵引,加快构建数据驱动检察工作新模式,努力打造“数字检察”、“智慧检察”。

全面加强检察队伍建设,努力提高队伍整体素质。将坚持以提高聚焦法律监督主责主业能力和水平为重点,采取积极有效的工作措施,着力推进思想政治建设、专业化和职业化建设。完善执法司法责任,严格规范管理,强化作风纪律,落实各项规章和禁令,为检察工作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基础保障。



资讯图片:元氏县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周文正在八路军一二九师部旧址带领党员干警重温入党誓词。



资讯图片:2018年12月4日国家宪法日当天,元氏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张利刚带队在城区繁华地带进行宪法宣传。



资讯图片:元氏县检察院干警向群众宣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法律政策。

回放与展望